

青岛黄海学院质控中心函件

质函字〔2023〕8号

关于开展2023届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专项检查的通知 各学院：

为切实加强我校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组织和管理工作，提高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质量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根据《山东省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抽检工作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鲁教研发〔2022〕4号），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决定开展2023届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专项检查工作。

一、检查时间及地点

时间：9月13日下午14:00-17:30

地点：行政楼8楼会议室

二、检查组成员

全体校级教学督导组

三、检查依据

根据《山东省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抽检工作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鲁教研发〔2022〕4号）和《青岛黄海学院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工作管理规定（修订）》（青黄院教发〔2022〕7号）等文件制度规定内容和要求进行检查。

四、检查内容

毕业设计（论文）的选题意义、逻辑构建、专业能力、学术规范、否决性指标及过程性管理规范等要素。

五、检查方式

每个学院 2023 届本科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按照 5%的比例进行抽取，各学院根据抽取清单向检查组提供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检查材料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1. 校级教学督导组对抽检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进行评议打分，并填写《青岛黄海学院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检查表》，本次毕业设计（论文）专项检查成绩列入二级学院评建工作考核。

2. 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对检查结果进行汇总、分析和反馈，各学院对照检查中发现问题进行整改。

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

2023 年 9 月 11 日